

广东长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期的本期业绩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: 2018 年 1 月 1 日—2018 年 12 月 31 日

2、前次业绩预告情况:

公司在2018年10月24日披露的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中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告,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在50%至80%,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,758.04万元。

3、修正后的预计业绩: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

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表: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上升: 85%~100%	盈利: 8,758.04 万元
	盈利: 16,202.37 万元~17,516.08 万元	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- 1、制造产业盈利回升;
- 2、第四季度收到政府补贴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8 年度报告为准。

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3 日